

东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东政发〔2023〕3号

关于公布 2022 年度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 评审结果的通知

各镇、乡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府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全面推进质量强市建设，有效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根据《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》（东政发〔2021〕48号）规定，经企业自愿申报、部门资格审查、专家组资料和现场评审、政府质量奖评审委员会审查表决、社会公示等程序，现决定授予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花园药业有限公司、东阳市华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 家企业“2022 年度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奖”；授予东阳市巍华制冷材料有限公司、东阳市顶峰磁材有限公司 2 家企业“2022 年度东阳市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”。

希望获奖企业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持续推动质量创新，抓好质量管理，切实发挥标杆示范作用。全市各企事业单位要

认真学习借鉴获奖企业的先进质量管理经验，恪守质量诚信，持续提升质量竞争力，为共同推动东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贡献。

东阳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、人武部、法院、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。

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16日印发
